

福建福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1、会议通知：福建福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通知于2015年5月27日以电子邮件发送并经短信、电话确认方式发送给全体董事，并抄送全体监事和高管。

2、会议召开时间和方式：本次董事会于2015年6月1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

3、董事参会情况：本次会议应参与董事9人，实际参与董事9人。

4、召集人及主持人：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陈辉先生召集和主持。

5、本次会议的参会人数、召集、召开程序、议事内容均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，以9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以下决议：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福建证监局监管措施有关事项的整改报告》。

整改报告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。

2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对外投资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

修订后的《对外投资管理制度》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

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。

特此公告。

福建福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一五年六月一日